

上海市土壤污染防治资金转移支付

2024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度土壤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财资环〔2023〕112 号）和《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土壤污染防治资金预算（第二批）的通知》（财资环〔2024〕63 号），财政部共下达本市 2024 年土壤污染防治资金 765 万元，主要用于支持土壤污染防治重点任务。上海市生态环境局（以下简称“市生态环境局”）编制提交了 2024 年土壤污染防治资金区域绩效目标申报表，通过了生态环境部审核，并由财政部通过财资环〔2024〕63 号文件正式下达。

目前，市生态环境局已筹划“上海市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溯源项目”入库工作，待生态环境部土壤司审核通过后即可将上述 765 万元分解下达。

二、绩效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

2024 年，奉贤区原塘外化工区历史遗留污染治理项目使用 2023 年度分解下达的中央资金 1821 万元，目前已执行 1663.42 万元，执行率 91.35%。

（二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

2023 年度 1821 万中央资金用于支持“奉贤区原塘外化工区

历史遗留污染治理项目”，市生态环境局组织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了抽查审计，未发现违规使用资金问题。

（三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2024 年度区域总体绩效目标为：组织开展优先监管地块重点监测项目，摸清 16 个优先监管地块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情况，提出风险管控建议，指导地块风险管控工作。

目前已全面完成区域总体绩效目标，具体为：市、区生态环境部门积极推进优先监管地块管控任务，全市 147 个优先监管地块中，完成 131 个地块调查或监测，基本摸清地块内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情况，并完成地块管控，总体的管控任务完成率为 89%（超额完成年度 75%的任务目标）。

（四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2023 年度中央资金支持的“奉贤区原塘外化工区历史遗留污染治理项目”在 2024 年完成验收。该项目已完成地下水抽提井建设 300 口，地下水抽提设备全部完成安装，完成率 100%，并顺利通过工程验收，项目开工率完工率均为 100%。全市共完成优先监管地块调查或重点监测 131 个地块，土壤污染风险隐患基本消除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经自查，2024 年度区域绩效目标已完成，未偏离。

下一步，市生态环境局将积极推进土壤污染防治资金项目储备，为加快土壤污染防治资金分解下达创造条件，其中“上海市

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溯源项目”经与生态环境部土壤司沟通，已于2025年2月启动储备库入库程序；桃浦613项目正在区发展改革委立项审批中，杨浦隆昌路隧道项目正在组织修复方案评审工作，预计二季度均可启动储备库入库程序。后续，将根据生态环境部对储备项目的审核情况，力争于6月前分解下达765万元2024年土壤污染防治资金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市生态环境局将根据市财政局绩效评价结果公开规程和要求，按全市统一部署，进行绩效评价结果公开工作。

附表：土壤污染防治资金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表

附表

土壤污染防治资金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表

(2024 年度)

转移支付（项目）名称	土壤污染防治资金			
中央主管部门	财政部、生态环境部			
地方主管部门	上海市生态环境局		资金使用单位	
资金投入情况 （万元）		全年预算数（A）	全年执行数(B)	预算执行率(B/A)
	年度资金总额：	2586	1663.42	61.32%
	其中：中央财政资金	765	0	0
	地方财政资金	0	0	0
	其他资金 （2023 年土壤污染防治资金）	1821	1663.42	91.35%
资金管理情况		情况说明		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
	分配科学性	/		下一步，本市将继续积极推进土壤污染防治资金项目储备，其中“上海市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溯源项目”经与生态环境部土壤司沟通，已于2025 年 2 月启动储备库入库程序；桃浦 613 项目正在区发展改革委立项审批中，杨浦隆昌路隧道项目正在组织修复方案评审工作，预计二季度均可启动储备库入库程序。后续，将根据生态环境部对储备项目的审核情况，力争于 6 月前分解下达 765 万元 2024 年土壤污染防治资金。
	下达及时性	/		
	拨付合规性	/		
	使用规范性	/		
	执行准确性	/		
	预算绩效管理情况	/		
	支出责任履职情况	/		
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总体目标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
	组织开展优先监管地块重点监测项目，摸清 16 个优先监管地块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情况，提出风险管控建议，指导地块风险管控工作。			总体目标已完成，市、区生态环境部门积极推进优先监管地块管控任务，全市 147 个优先监管地块中，对 131 个地块完成调查或监测，基本摸清地块内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情况，并完成地块管控，总体管控任务完成率为 89%（超额完成年度 75%的任务目标）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全年实际完成值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抽提井建设数（个）	≥300	300	
			完成重点监测地块数目（个）	≥100	131	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0%	100%	
			项目开工率	100%	100%	
			项目完工率	≥20%	100%	
	效益指标	生态效益指标	土壤污染风险隐患	基本消除	基本消除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相关单位满意度	≥90%	100%	
说明	无。					

注: 1.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，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。
2.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、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，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。
3.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。